

许昌市发展改革委委员会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等有关规定和工作要求，结合市发改委工作实际，制作本报告。本报告统计时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主动公开：2025 年，市发改委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推行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通过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公告栏、新闻发布会等形式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089 条，其中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 122 条、概括类及动态类信息 967 条，内容涵盖经济运行、发展规划、产业升级、项目建设、民营经济发、展优化营商环境、价格收费等方面。

（二）依申请公开：全年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7 件，均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在收到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未出现逾期、延期答复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审查制度及有关规定要求，对拟上网发布的信息内容进行严格把关，履行本部门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程序，信息发布前认真校对和审核，确保发布的信息准确无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委门户网站是委机关政务信息公开、在线服务、政民互动的网络平台和对外宣传的重要窗口，坚持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梳理法定公开事项，细化政务公开工作内容，强化公开内容责任落实，优化政务公开的编辑、维护、管理等各项工作流程。认真做好政府网站 60 余个专栏的维护更新，关闭原粮食业务栏目 3 个，新建节能降碳与绿色发展、涉企行政检查公示等专栏 3 个，牵头完成全市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常态化开展政务信息公开监管工作，落实“先审查、后公开”的信息公开流程。市发改委办公室对各科室报送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进行全流程审核跟踪，及时发现问题，迅速整改。2025 年度，本机关未开展社会评议，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6	2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7	0	0	0	0	3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1	0	0	0	0	1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4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1	0	0	0	0	1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7	0	0	0	0	3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政府网站内容更新不及时和信息公开内容不充实的问题。为此，市发改委进一步完善了网站信息保障机制，一是按照工作职责分工，由责任科室专人负责对应栏目维护，办公室定期予以督导，确保信息更新及时；二是丰富公开形式，增强信息可读性，对重要政策文件，制作图解、问答等多种形式，对数据类信息，多用图表形式展示，方便公众直观了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